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
(股票代碼 6899)
(重編後)

公司地址：基隆市安樂區武訓街 84 號
電 話：(02)2430-2666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1 年度(重編後)及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5 ~ 9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0 ~ 11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2 ~ 13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4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5 ~ 16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7 ~ 64
	(一) 公司沿革	17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7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7 ~ 18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8 ~ 26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 ~ 49
	(七) 關係人交易	50 ~ 52
	(八) 質押之資產	53

項	目	頁	次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3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3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3	
(十二)	其他	53	~ 62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2	~ 63
(十四)	部門資訊	63	~ 64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得出具聲明書置於合併財務報告首頁，無須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趙書華



中華民國 112 年 4 月 2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2)財審報字第 22006551 號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創為集團」）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重編後）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重編後）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創為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創為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五)財務報表重編之理由及影響所述，創為集團重新評估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之金額，而予以重編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有關此事項重編對合併財務報表相關影響，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五)財務報表重編之理由及影響之說明。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創為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

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創為集團民國111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存貨評價所採用之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備抵跌價損失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民國111年12月31日存貨成本及備抵存貨呆滯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196,644千元及26,174千元。

創為集團主要從事觸控面板、觸控控制器及驅動程式之生產與銷售，因科技快速變遷、產業新產品快速擴張，過時產品導致存貨積壓風險相對較高。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對貨齡超過特定期間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其淨變現價值係透過管理階層定期檢視個別存貨去化狀況之歷史資訊推算而得。由於存貨金額重大、品項眾多且該會計估計仰賴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將此列為本次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取得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比較財務報表期間係一致採用，並評估管理階層決定淨變現價值所作之存貨分類、存貨去化程度所使用假設之合理性。
2. 測試存貨淨變現價值明細表之適當性。
3. 瞭解、評估並抽樣測試貨齡明細表之計算方式，並抽查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4. 核對存貨盤點過程取得的相關資訊及管理階層編製之報廢或呆滯存貨報表，並詢問管理階層及與存貨攸關的相關人員，確認無重大存貨呆滯、剩餘、貨齡較久、過時或毀損項目漏列於存貨明細之情形。
5. 針對依照存貨庫齡以及管理階層按存貨去化狀況個別評估淨變現價值後提列之跌價損失，評估其合理性並取得佐證文件。

外銷銷貨收入之截止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八)；營業收入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

創為集團部分銷貨收入交易條件為應於貨物上船或運送貨物至指定點(風險及所有

權移轉)後認列，由於此等收入認列時點之流程通常涉及以人工確認銷貨狀況及核對相關單據之作業，易造成銷貨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之情況，因此，本會計師將此類交易列為本次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執行之查核程序彙總說明如下：

1. 取得集團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瞭解評估收入認列時點控制程序之有效性，並透過銷貨收入證實性查核測試驗證收入認列符合其會計政策。
2. 取得資產負債表日前後特定時間外銷銷貨收入明細帳，確認其完整性，並抽查執行測試，核對相關佐證文件以評估銷貨收入已記錄於適當期間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創為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前述公司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總額為新台幣 21,965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前述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認列之綜合利益為新台幣 4,771 仟元，占合併綜合利益之 2%。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及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創為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創為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創為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創為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創為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創為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創為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財務報表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

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創為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潘慧玲

會計師

黃珮娟

潘慧玲
黃珮娟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8)台財證(六)第 9557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0034808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4 月 2 6 日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重編後)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34,601	25	\$	372,219	18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36,900	2		88,802	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4,000	-		10,000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395	-		2,33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199,402	9		230,507	11
1200	其他應收款			2,096	-		3,752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5,966	-
130X	存貨	六(五)		170,470	8		180,019	8
1410	預付款項	七		11,036	-		23,260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5	-		2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958,915</u>	<u>44</u>		<u>916,883</u>	<u>43</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23,633	1		21,965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694,414	32		690,361	3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十)及七		5,056	-		1,085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及八		453,775	21		441,641	21
1780	無形資產			8,586	1		4,743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16,952	1		16,883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七)(十一)及七		6,539	-		31,619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208,955</u>	<u>56</u>		<u>1,208,297</u>	<u>57</u>
1XXX	資產總計		\$	<u>2,167,870</u>	<u>100</u>	\$	<u>2,125,180</u>	<u>100</u>

(續次頁)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12月31日(重編後)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重編後)			110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負債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	\$ 14,115	1	\$ 8,277	-	
2150	應付票據		2,656	-	1,246	-	
2170	應付帳款		78,123	3	91,892	4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7,539	1	33,163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149,782	7	158,462	7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422	-	68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7,924	2	30,752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3,978	-	1,089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三)及八	11,199	-	12,539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35,451	2	36,967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361,189</u>	<u>16</u>	<u>374,455</u>	<u>17</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及八	226,010	11	267,797	1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六)	4,292	-	1,773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1,459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349	-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234,110</u>	<u>11</u>	<u>269,570</u>	<u>13</u>	
2XXX	負債總計		<u>595,299</u>	<u>27</u>	<u>644,025</u>	<u>30</u>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385,605	18	385,605	18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十九)	160,659	8	160,659	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八)	245,565	11	235,339	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635	-	5,530	-	
3350	未分配盈餘		773,307	36	699,006	33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336)	-	(7,225)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571,435</u>	<u>73</u>	<u>1,478,914</u>	<u>70</u>	
36XX	非控制權益		<u>1,136</u>	<u>-</u>	<u>2,241</u>	<u>-</u>	
3XXX	權益總計		<u>1,572,571</u>	<u>73</u>	<u>1,481,155</u>	<u>70</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167,870</u>	<u>100</u>	<u>\$ 2,125,180</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書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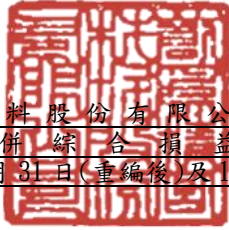


經理人：趙書華



會計主管：溫呈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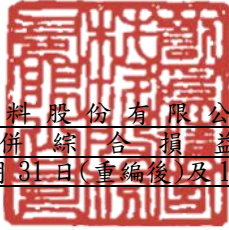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重編後)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及七	\$ 1,411,841	100	\$ 1,297,44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五) 及七	(803,943)	(57)	(776,650)	(60)		
5900 營業毛利		607,898	43	520,793	40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81,110)	(6)	(85,056)	(7)		
6200 管理費用		(136,167)	(9)	(122,514)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3,765)	(4)	(50,774)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154)	-	(12)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71,196)	(19)	(258,356)	(20)		
6900 營業利益		336,702	24	262,437	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1,141	-	462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二)	8,966	-	3,66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三)	(72,222)	(5)	355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四)及七	(3,776)	-	(2,543)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1,609	-	4,953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4,282)	(5)	6,891	1		
7900 稅前淨利		272,420	19	269,328	21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六)	(72,718)	(5)	(38,491)	(3)		
8200 本期淨利		\$ 199,702	14	\$ 230,837	18		

(續次頁)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重編後)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561	-	\$	134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58	-	(183)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113)	-	(27)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506	-	(76)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6,889	1	(1,05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	-	(1,23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合計		6,889	1	(2,285)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利益(損失)之稅後 淨額	\$	7,395	1	(\$	2,361)	-
8500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	207,097	15	\$	228,476	18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00,807	14	\$	189,126	15
861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	\$	42,531	3
8620	非控制權益	(\$	1,105)	-	(\$	820)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08,202	15	\$	186,765	15
8715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	-	-	\$	42,531	3
8720	非控制權益	(\$	1,105)	-	(\$	820)	-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5.21	\$		6.07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七)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5.15	\$		6.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書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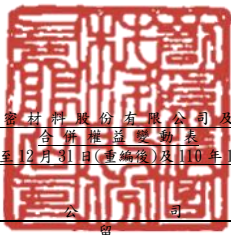


經理人：趙書華



會計主管：溫呈祥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重編後)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					業主之權益		共同控制下前手		計	
	附註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總計		非控制權益
110 年度											
110 年 1 月 1 日 餘額(調整後)		\$ 331,995	\$ 78,699	\$ 207,854	\$ -	\$ 879,473	(\$ 4,940)	\$ 1,493,081	\$ 102,848	\$ 3,008	\$ 1,598,937
本期淨利(淨損)		-	-	-	-	189,126	-	189,126	42,531	(820)	230,83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76)	(2,285)	(2,361)	-	-	(2,36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89,050	(2,285)	186,765	42,531	(820)	228,476
組織重組影響數	六(十六)(十七)	47,600	49,779	-	-	-	-	97,379	(97,379)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六(十五)(十六)(十七)	6,010	32,181	-	-	-	-	38,191	-	53	38,244
109 年度及 110 上半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八)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7,485	-	(27,485)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530	(5,530)	-	-	-	-	-
分配股東現金股利		-	-	-	-	(336,502)	-	(336,502)	(48,000)	-	(384,502)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 385,605	\$ 160,659	\$ 235,339	\$ 5,530	\$ 699,006	(\$ 7,225)	\$ 1,478,914	\$ -	\$ 2,241	\$ 1,481,155
111 年度(重編後)											
11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 385,605	\$ 160,659	\$ 235,339	\$ 5,530	\$ 699,006	(\$ 7,225)	\$ 1,478,914	\$ -	\$ 2,241	\$ 1,481,155
本期淨利(淨損)		-	-	-	-	200,807	-	200,807	-	(1,105)	199,70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506	6,889	7,395	-	-	7,39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01,313	6,889	208,202	-	(1,105)	207,097
110 下半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八)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0,226	-	(10,226)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1,105	(1,105)	-	-	-	-	-
分配股東現金股利		-	-	-	-	(115,681)	-	(115,681)	-	-	(115,681)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 385,605	\$ 160,659	\$ 245,565	\$ 6,635	\$ 773,307	(\$ 336)	\$ 1,571,435	\$ -	\$ 1,136	\$ 1,572,57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書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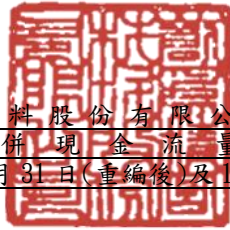


經理人：趙書華



會計主管：溫呈祥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重編後)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重編後)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72,420	\$ 269,32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七)(八) (二十三) (二十五) 41,347	35,690
攤銷費用	六(二十五) 1,387	99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五) (二十五) -	14,20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154	1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三) 1,662	611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三) -	(14)
利息費用	六(二十四) 3,776	2,543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一) (1,141)	(462)
股利收入	六(二十二) (740)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1,609)	(4,95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六(二十三) 92,186	(10,55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0,284)	213,313
應收票據淨額	1,941	(2,108)
應收帳款	30,951	(101,817)
其他應收款	2,449	3,876
存貨	9,549	(72,235)
預付款項	12,224	(20,025)
其他流動資產	7	1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3)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5,838	7,229
應付票據	1,410	565
應付票據—關係人	-	(6,773)
應付帳款	(13,769)	51,85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624)	26,771
其他應付款	9,221	40,85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54	(331)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516)	(95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12,160	447,624
收取之利息	1,108	710
收取之股利	740	-
支付之利息	(3,774)	(2,525)
支付之所得稅	(47,243)	(47,36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62,991	398,449

(續次頁)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重編後)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重編後)	110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000)	(\$ 10,00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00	50,5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377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八) (44,140)	(320,66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	169
購置投資性不動產	六(二十八) (2,167)	(324,396)
取得無形資產	(4,660)	(407)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46)	(13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5,511)	(604,55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	(1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六(二十九) 2,349	-
本期償還租賃本金	六(二十九) (2,130)	(1,171)
舉借長期借款	-	289,417
償還長期借款	(43,127)	(21,194)
員工執行認股權繳納股款	-	24,040
發放前手權益現金股利	-	(48,000)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八) (115,681)	(336,50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8,589)	(106,410)
匯率影響數	3,491	62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62,382	(311,89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72,219	684,11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34,601	\$ 372,21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趙書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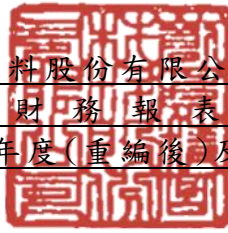
經理人：趙書華



會計主管：溫呈祥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度(重編後)及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奉經濟部核准於中華民國 89 年 5 月 24 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生產與銷售觸控面板、觸控控制器及驅動程式等。本公司自民國 111 年 6 月 29 日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市場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重編後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12 年 4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合併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及本期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本公司	AMTOUCH USA INC. (AMTOUCH)	銷售業務	100	100	
本公司	瑞材股份有限公司 (瑞材)	光學貼合 膠製造	90	90	
本公司	廣經緯應用科技 有限公司(廣經緯)	控股公司	100	100	
本公司	鹽光股份有限公司 (鹽光)	銷售業務	100	100	註
AMTOUCH USA INC. (AMTOUCH)	APEX MATERIAL TECHNOLOGY CONDO LLC (AMTC)	租賃業務	100	100	
廣經緯應用科技 有限公司	大廣為光電 (深圳)有限公司	電子產品及 材料之買賣	100	100	

註：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1 日以增資發行新股方式取得鹽光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份。惟此交易屬組織重組，故予以重編以前年度之財務報告，請詳附註六(十九)。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1.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2.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其他兌換損益按交易性質在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3.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對於衍生工具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割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 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3.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重大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 年 ~ 50 年
機器設備	2 年 ~ 14 年
運輸設備	5 年 ~ 6 年
辦公設備	3 年 ~ 5 年
其他設備	2 年 ~ 10 年
租賃改良物	3 年

(十六)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

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七)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38~50 年。

(十八)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2~3 年攤銷。

2.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十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將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二十)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一)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二)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三)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二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五)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別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股利分配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七)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現金股利分別於上半年及下半年度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分派時於財務報告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時於財務報告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八) 收入認列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觸控面板、觸控控制器及驅動程式等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為出貨日後 30 至 75 天到期，與市場實務一致，故判斷合約中並未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
3. 應收帳款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4. 若已自客戶收取對價而尚未移轉商品則認列合約負債。

(二十九)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 共同控制下組織重組

組織重組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民國 107 年 10 月 26 日發布之 IFRS 問答集「共同控制下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疑義」說明，由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企業合併」對於共同控制下之企業合併並無明確規定，故仍應適用我國已發布之相關解釋函之規定，採用帳面價值法，並視為自始合併，而重編前期財務報表。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並未涉及重大判斷之情形。管理階層已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重大會計估計主要係存貨之評價，請詳以下說明：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170,47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02	\$ 51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506,167	357,769
定期存款	27,732	13,940
合計	<u>\$ 534,601</u>	<u>\$ 372,219</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資產項目	111年12月31日 (重編後)	110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40,481	\$ -
債券型基金	86,304	86,304
評價調整	(89,885)	2,301
小計	36,900	88,605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	197
合計	<u>\$ 36,900</u>	<u>\$ 88,802</u>

1.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之淨(損失)利益分別為(\$92,186)及\$10,557。
2. 本公司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衍生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契約期間
	(名目本金)	(仟元)	
流動項目：			
遠期外匯買賣合約			
-賣美金買新台幣	美金	<u>\$ 1,807</u>	110.11.8~111.2.11

本公司於 111 年 12 月 31 日未有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

3. 本公司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預售美金之遠期交易，係為規避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4.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目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	\$ 4,000	\$ 10,000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收入	\$ 2	\$ 52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4,000 及 \$10,000。

3. 相關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本集團投資定期存單之交易對象為信用品質良好之金融機構，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395	\$ 2,336
應收帳款	\$ 199,568	\$ 230,519
減：備抵呆帳	(166)	(12)
	\$ 199,402	\$ 230,507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169,362	\$ 193,250
60天內	29,984	36,963
61-90天	108	24
91-180天	64	264
181天以上	50	18
	\$ 199,568	\$ 230,519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110 年 12 月 31 日及 110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含應收票據)餘額分別為 \$199,963、\$232,855 及 \$128,930。

3. 本集團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票據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395 及 \$2,336；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帳款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199,402 及 \$230,507。

5.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存貨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79,220	(\$ 9,743)	\$ 69,477
在製品	9,937	(94)	9,843
半成品	11,872	(1,179)	10,693
製成品	63,512	(10,452)	53,060
商品存貨	32,103	(4,706)	27,397
合計	<u>\$ 196,644</u>	<u>(\$ 26,174)</u>	<u>\$ 170,470</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92,997	(\$ 5,334)	\$ 87,663
在製品	16,648	(201)	16,447
半成品	11,839	(2,440)	9,399
製成品	59,449	(10,319)	49,130
商品存貨	19,531	(2,151)	17,380
合計	<u>\$ 200,464</u>	<u>(\$ 20,445)</u>	<u>\$ 180,019</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789,245	\$ 769,085
跌價損失及呆滯損失	13,897	7,533
存貨盤虧	217	24
加工成本	584	8
	<u>\$ 803,943</u>	<u>\$ 776,650</u>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本集團採權益法之投資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唐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23,633</u>	<u>\$ 21,965</u>

2.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如下：

被投資公司	111年度	110年度
關聯企業：		
唐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1,609</u>	<u>\$ 4,953</u>

3. 本集團主要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u>資產</u>	<u>負債</u>	<u>收入</u>	<u>損益</u>	<u>持股比例</u>
111年12月31日					
唐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89,708</u>	<u>\$38,473</u>	<u>\$ 69,255</u>	<u>\$ 2,519</u>	45.490%
110年12月31日					
唐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96,188</u>	<u>\$47,600</u>	<u>\$ 98,796</u>	<u>\$12,093</u>	45.490%

4. 本集團對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唐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該公司委任之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評價而得，民國 110 年度相關認列之綜合利益總額為\$4,771。
5. 本集團持有唐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唐威」)45.49%股權，因另一股東持有唐威 51.43%股權，本集團非為持股過半之單一最大股東，故判斷本集團對唐威未具控制力，僅具重大影響。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運輸設備</u>	<u>辦公設備</u>	<u>其他設備</u>	<u>租賃改良物</u>	<u>合計</u>	<u>預付土地、 房屋 及設備款</u>
111年1月1日									
成本	\$ 266,864	\$ 537,381	\$ 113,551	\$ 5,503	\$ 3,708	\$ 9,818	\$ 790	\$ 937,615	\$ 27,661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164,812)</u>	<u>(69,992)</u>	<u>(2,642)</u>	<u>(3,078)</u>	<u>(6,121)</u>	<u>(609)</u>	<u>(247,254)</u>	<u>-</u>
	<u>\$ 266,864</u>	<u>\$ 372,569</u>	<u>\$ 43,559</u>	<u>\$ 2,861</u>	<u>\$ 630</u>	<u>\$ 3,697</u>	<u>\$ 181</u>	<u>\$ 690,361</u>	<u>\$ 27,661</u>
111年									
1月1日	\$ 266,864	\$ 372,569	\$ 43,559	\$ 2,861	\$ 630	\$ 3,697	\$ 181	\$ 690,361	\$ 27,661
增添	-	12,404	6,941	-	106	714	5,044	25,209	1,028
處分	-	-	(1,611)	-	-	(53)	-	(1,664)	(760)
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入 (註)	-	22,000	4,293	-	-	48	-	26,341	(26,901)
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12,009)	(2,750)	-	-	-	-	-	(14,759)	-
折舊費用	-	(19,031)	(12,446)	(511)	(284)	(1,323)	(453)	(34,048)	-
淨兌換差額	<u>436</u>	<u>1,803</u>	<u>724</u>	<u>-</u>	<u>11</u>	<u>-</u>	<u>-</u>	<u>2,974</u>	<u>-</u>
12月31日	<u>\$ 255,291</u>	<u>\$ 386,995</u>	<u>\$ 41,460</u>	<u>\$ 2,350</u>	<u>\$ 463</u>	<u>\$ 3,083</u>	<u>\$ 4,772</u>	<u>\$ 694,414</u>	<u>\$ 1,028</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 255,291	\$ 569,025	\$ 123,033	\$ 5,559	\$ 3,975	\$ 10,492	\$ 5,834	\$ 973,209	\$ 1,028
累計折舊及減損	<u>-</u>	<u>(182,030)</u>	<u>(81,573)</u>	<u>(3,209)</u>	<u>(3,512)</u>	<u>(7,409)</u>	<u>(1,062)</u>	<u>(278,795)</u>	<u>-</u>
	<u>\$ 255,291</u>	<u>\$ 386,995</u>	<u>\$ 41,460</u>	<u>\$ 2,350</u>	<u>\$ 463</u>	<u>\$ 3,083</u>	<u>\$ 4,772</u>	<u>\$ 694,414</u>	<u>\$ 1,028</u>

註：本年度預付土地、房屋及設備款分別轉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之金額分別為\$26,341、\$560。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物	合計	預付土地、 房屋 及設備款
110年1月1日									
成本	\$ 67,603	\$ 297,017	\$ 115,447	\$ 5,037	\$ 3,593	\$ 8,113	\$ 790	\$ 497,600	\$ 272,20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48,020)	(69,581)	(4,484)	(3,068)	(4,967)	(411)	(230,531)	-
	<u>\$ 67,603</u>	<u>\$ 148,997</u>	<u>\$ 45,866</u>	<u>\$ 553</u>	<u>\$ 525</u>	<u>\$ 3,146</u>	<u>\$ 379</u>	<u>\$ 267,069</u>	<u>\$ 272,201</u>
110年									
1月1日	\$ 67,603	\$ 148,997	\$ 45,866	\$ 553	\$ 525	\$ 3,146	\$ 379	\$ 267,069	\$ 272,201
增添	145,530	175,355	10,207	2,717	418	1,710	-	335,937	27,415
處分	-	-	(716)	(64)	-	-	-	(780)	-
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入 (註1)	53,790	65,311	752	-	-	-	-	119,853	(271,955)
折舊費用	-	(16,844)	(12,505)	(345)	(311)	(1,159)	(198)	(31,362)	-
淨兌換差額	(59)	(250)	(45)	-	(2)	-	-	(356)	-
12月31日	<u>\$ 266,864</u>	<u>\$ 372,569</u>	<u>\$ 43,559</u>	<u>\$ 2,861</u>	<u>\$ 630</u>	<u>\$ 3,697</u>	<u>\$ 181</u>	<u>\$ 690,361</u>	<u>\$ 27,661</u>
110年12月31日									
成本	\$ 266,864	\$ 537,381	\$ 113,551	\$ 5,503	\$ 3,708	\$ 9,818	\$ 790	\$ 937,615	\$ 27,661
累計折舊及減損	-	(164,812)	(69,992)	(2,642)	(3,078)	(6,121)	(609)	(247,254)	-
	<u>\$ 266,864</u>	<u>\$ 372,569</u>	<u>\$ 43,559</u>	<u>\$ 2,861</u>	<u>\$ 630</u>	<u>\$ 3,697</u>	<u>\$ 181</u>	<u>\$ 690,361</u>	<u>\$ 27,661</u>

註 1：民國 110 年度預付土地、房屋及設備款轉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及其他應收款之金額分別為 \$119,853、\$120,409 及 \$6,946，另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1 月 4 日將預付房屋款之權利轉售，金額計 \$24,747。

註 2：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註 3：預付設備款係列示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請詳附註六、(十一)。

(八)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集團出租之標的資產包括房屋，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
2.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認列\$4,469 之租金收入，內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民國 110 年度因民國 110 年第二季始將本公司位於汐止之土地、房屋及建築完成移轉登記，始列入投資性不動產，故尚未產生租金收入。
3.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2年	\$	11,904
113年		7,519
114年		7,519
115年		7,519
116年		6,266
合計	\$	40,727

本集團民國 110 年度無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

(九)投資性不動產

	111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202,600	\$ 242,206	\$ 444,80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165)	(3,165)
	<u>\$ 202,600</u>	<u>\$ 239,041</u>	<u>\$ 441,641</u>
1月1日	\$ 202,600	\$ 239,041	\$ 441,641
增添	-	2,167	2,167
重分類	12,009	2,750	14,759
折舊費用	-	(4,792)	(4,792)
12月31日	<u>\$ 214,609</u>	<u>\$ 239,166</u>	<u>\$ 453,775</u>
12月31日			
成本	\$ 214,609	\$ 247,123	\$ 461,732
累計折舊及減損	-	(7,957)	(7,957)
	<u>\$ 214,609</u>	<u>\$ 239,166</u>	<u>\$ 453,775</u>

	110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	\$ -	\$ -
累計折舊及減損	-	-	-
	<u>\$ -</u>	<u>\$ -</u>	<u>\$ -</u>
1月1日	\$ -	\$ -	\$ -
增添	147,860	176,537	324,397
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入	54,740	65,669	120,409
折舊費用	-	(3,165)	(3,165)
12月31日	<u>\$ 202,600</u>	<u>\$ 239,041</u>	<u>\$ 441,641</u>
12月31日			
成本	\$ 202,600	\$ 242,206	\$ 444,806
累計折舊及減損	-	(3,165)	(3,165)
	<u>\$ 202,600</u>	<u>\$ 239,041</u>	<u>\$ 441,641</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4,469</u>	<u>\$ -</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159</u>	<u>\$ -</u>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3,117</u>	<u>\$ 1,142</u>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591,311 及\$520,983，係自行估價。

3. 以投資性不動產作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 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為建物、停車場及影印機，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3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之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影印機。本集團因承租之停車位之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屬短期租賃性質。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帳面金額</u>	<u>帳面金額</u>
房屋及建築	\$ 5,056	\$ 1,085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折舊費用</u>	<u>折舊費用</u>
房屋及建築	\$ 2,507	\$ 1,163

4.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為 \$6,478 及 \$1,677。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45	\$ 15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 425	\$ 418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 17	\$ -

6.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2,617 及 \$1,604(其中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租賃本金分別為 \$2,130 及 \$1,171)。

(十一)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預付土地及房屋款	\$ -	\$ 22,560
預付設備款	1,028	5,101
預付退休金	4,008	3,414
存出保證金	768	258
其他	735	286
	<u>\$ 6,539</u>	<u>\$ 31,619</u>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攤銷金額分別為 \$147 及 \$93，帳列「攤銷費用」。

(十二) 其他應付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78,972	\$ 80,012
應付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	32,781	19,579
應付設備款	516	18,419
其他應付款	37,513	40,452
	<u>\$ 149,782</u>	<u>\$ 158,462</u>

(十三) 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擔保銀行借款	110. 4. 20~130. 4. 28 ，並按月平均攤還本 金及利息	1. 625%	土地、房屋 及建築	\$ 146, 818
擔保銀行借款	110. 4. 20~130. 4. 28 ，並按月平均攤還本 金及利息	1. 810%	土地、房屋 及建築	90, 391
				237, 209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1, 199)
				\$ 226, 010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0年12月31日
擔保銀行借款	110. 4. 20~130. 4. 28 ，並按月平均攤還本 金及利息	1. 150%	土地、房屋 及建築	\$ 153, 804
擔保銀行借款	110. 4. 20~130. 4. 28 ，並按月平均攤還本 金及利息	1. 150%	土地、房屋 及建築	126, 532
				280, 336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2, 539)
				\$ 267, 797

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四)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劃

- (1) 本公司及子公司鹽光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864	\$ 3,24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872)	(6,654)
淨確定福利資產(「表列其他 非流動資產」)	<u>(\$ 4,008)</u>	<u>(\$ 3,414)</u>

(3) 淨確定福利資產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資產
111年度			
1月1日餘額	\$ 3,240	(\$ 6,654)	(\$ 3,414)
利息費用(收入)	24	(50)	(26)
清償損益	(7)	-	(7)
	<u>3,257</u>	<u>(6,705)</u>	<u>(3,44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516)	(516)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98)	-	(198)
經驗調整	153	-	153
	<u>(45)</u>	<u>(516)</u>	<u>(561)</u>
支付退休金	(349)	349	-
12月31日餘額	<u>\$ 2,863</u>	<u>(\$ 6,872)</u>	<u>(\$ 4,008)</u>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 福利資產
110年度			
1月1日餘額	\$ 3,487	(\$ 6,756)	(\$ 3,269)
利息費用(收入)	13	(25)	(12)
	<u>3,500</u>	<u>(6,781)</u>	<u>(3,28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97)	(97)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6	-	6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162)	-	(162)
經驗調整	119	-	119
	<u>(37)</u>	<u>(97)</u>	<u>(134)</u>
支付退休金	(223)	223	-
12月31日餘額	<u>\$ 3,240</u>	<u>(\$ 6,655)</u>	<u>(\$ 3,415)</u>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

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折現率	<u>1.3%</u>	<u>0.7%~0.8%</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1.5%~3.75%</u>	<u>1.5%~3.75%</u>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已公布的台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u>折現率</u>		<u>未來薪資增加率</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
值之影響

(\$ 79)	\$ 83	\$ 76	\$ 73
---------	-------	-------	-------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
值之影響

(\$ 95)	\$ 99	\$ 91	(\$ 88)
---------	-------	-------	---------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9。

(7) 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8~13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38
1-2年	47
2-5年	306
5年以上	<u>2,936</u>
	<u>\$ 3,327</u>

2. 確定提撥計劃

(1) 本公司及台灣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集團就員工選用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訂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性退休金方式領取。本公司及台灣子公司瑞材股份有限公司及鹽光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0,955 及 \$10,477。

(2) 子公司 AMTOUCH 及廣經緯係依據當地政府規定之退休金制度每月按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退休金至專戶，該等公司對於員工退休除按月提撥退休金外，並無進一步義務，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

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967及\$1,184。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

1. 本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給與對象為本公司及持股超過50%之子公司之全職員工，並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主要內容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註)	110.8.3	620,000	不適用	立即既得

註：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均係以權益交割。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	\$ -
本期給與認股權	-	-	620,000	40
本期喪失認股權	-	-	(19,000)	40
本期執行認股權	-	-	(601,000)	40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	-	-	-
12月31日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	-	-	-

3. 本公司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加權平均股價(元)	履約價格(元)	預期波動率	預期存續期間	無風險利率	每單位公允價值(元)
員工認股權計畫	110.8.3	62.91 (註1)	\$ 40 (註2)	29.28%	0.02年	0.11%	22.9109

註1：無公開市價，係採收益法，以未來自由現金流量為基礎，計算於評價基準日時投入資本預期可創造之收益流量現值，扣除付息負債並加上非營運淨資產之公允價值後並考慮流動性折價因素而得。

註2：預期波動率係採用最近期與該認股權預期存續期間約當之期間作為樣本區間之股價，並以該期間內股票報酬率之標準差估計而得。

4. 本集團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於民國110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14,204。民國111年度無此情形。

(十六) 股本

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800,000，分為80,000仟股，實收資本額為\$385,605，每股面額10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另本公司以民國110年12月1日為併購基準日，增資發行新股取得鹽光股份有限公司100%股份。並於民國110年12月27日完成

變更登記。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11年	110年
1月1日	38,561	33,2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	601
組織重組影響數	-	4,760
12月31日	38,561	38,561

(十七)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1年			合計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其他	
1月1日(即12月31日)	\$ 159,803	\$ -	\$ 856	\$ 160,659
	110年			合計
	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其他	
1月1日	\$ 78,699	\$ -	\$ -	\$ 78,699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3,677	-	13,677
員工執行認股權	31,325	(13,295)	-	18,030
組織重組影響數	49,779	-	-	49,779
逾期失效之員工認股權	-	(382)	382	-
按持股比例認列子公司 權益變動	-	-	474	474
12月31日	\$ 159,803	\$ -	\$ 856	\$ 160,659

(十八) 保留盈餘

1.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11 月 18 日召開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得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3.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4. 本公司盈餘分配情形說明如下：

(1)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111 年 4 月 26 日經股東會及 110 年 11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下半年度即上半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0年7月31日至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每股股利 (單位：元)	金額	每股股利 (單位：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0,226	\$ -	\$ 8,678	\$ -
特別盈餘公積	1,105	-	590	-
現金股利	115,681	3.00	253,503	7.50
合計	<u>\$ 127,012</u>		<u>\$ 262,771</u>	

(2)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0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單位：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8,807	\$ -
特別盈餘公積	4,940	-
現金股利	82,999	2.5
合計	<u>\$ 106,746</u>	

(3)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4 月 26 日經董事會提議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分派案如下：

	111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單位：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0,131	\$ -
特別盈餘公積	(6,299)	-
現金股利	134,962	3.50
合計	<u>\$ 148,794</u>	

5.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五)。

(十九) 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1. 本公司因業務考量以及提升經營決策效率，故以民國 110 年 12 月 1 日為併購基準日，增資發行 4,760 仟股向鹽光股份有限公司股東交換 2,800 仟股鹽光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取得鹽光股份有限公司 100% 股權。因本公司與鹽光股份有限公司皆係由董事長及其家族團隊主導營運活動之權利，係屬共同控制，故將此併購交易以組織重組方式處理，按鹽光股份有限公司之帳面金額入帳，其與投資成本間差額，則調整發行溢價之資本公積計 \$49,779。
2. 本公司將鹽光股份有限公司視為自始即已合併並重編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合併權益變動表，並將原併購標的公司控制者所持有股權於編製合併比較資產負債表時，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於編製合併比

較綜合損益表時，將原併購標的公司控制者享有之利潤，歸屬於「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二十) 營業收入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主要產品係為觸控面板之相關產品：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觸控面板)	\$ 1,168,460	\$ 1,086,970
客戶合約之收入(其他)	243,381	210,473
	<u>\$ 1,411,841</u>	<u>\$ 1,297,443</u>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1)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合約負債-產品銷售	\$ 14,115	\$ 8,277	\$ 1,048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合約負債-產品銷售	\$ 8,192	\$ 946

(二十一)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1,136	\$ 40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利息收入	2	52
其他利息收入	3	2
	<u>\$ 1,141</u>	<u>\$ 462</u>

(二十二)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運保費收入	\$ 877	\$ 1,982
租金收入	4,523	76
股利收入	740	-
其他收入-其他	2,826	1,606
	<u>\$ 8,966</u>	<u>\$ 3,664</u>

(二十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重編後)	110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662)	(\$ 611)
處分投資利益	-	14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31,036	(5,76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損失)利益	(92,186)	10,557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4,792)	(3,165)
處分預付房屋款利益	-	630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3,276)	(1,142)
其他	(1,342)	(160)
	(\$ 72,222)	\$ 355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帳上持有 City Credit Investment Bank Limited(以下簡稱「CCIB」)所發行之三檔基金(係透過基金代理機構 CCIB Product Nominees Limited(以下簡稱「CCIB-PN」)所申購)，分別為亞洲策略長期基金(GPI-A)、亞洲策略東方基金(GH3-A)與多元化外幣投資組合(DFSP-A)等，帳列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其帳面金額合計\$105,169(美金 3,423 仟元)。本集團將報導期間後事項納入民國 111 年度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評估，全數認列評價損失。請詳附註十二、(五)之說明。

(二十四)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利息費用	\$ 3,776	\$ 2,543

(二十五) 費用性質額外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薪資費用	\$ 330,826	\$ 324,102
員工認股權	-	14,204
董監酬勞	7,701	3,800
勞健保費用	32,986	31,412
退休金費用	11,889	11,650
其他用人費用	14,577	13,543
員工福利費用	\$ 397,979	\$ 398,7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 36,555	\$ 32,525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 4,792	\$ 3,165
攤銷費用	\$ 1,387	\$ 995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由董事會決議提撥 0.1%~15%為員工酬勞，並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本公司得以上

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 0.5%~3% 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3,922 及 \$15,144；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7,200 及 \$3,60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11 年度係依截至當期止之獲利情況估列。

本公司民國 112 年 4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 \$23,992 及 \$7,200，與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民國 111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 \$15,144 及 \$3,600，與當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子公司鹽光於民國 112 年 3 月 7 日經董事長決議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 \$400 及 \$100，與當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子公司鹽光於民國 111 年 3 月 9 日經董事長決議民國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為 \$200 及 \$100，員工酬勞與當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董事酬勞較民國 110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少 \$100，主要係組織重整及董事異動所致，已調整於民國 111 年度之損益。

(二十六)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70,532	\$ 54,767
未分配盈餘加徵	1,737	4,313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 (1,888)	(18,293)
當期所得稅總額	70,381	40,78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		
產生及迴轉	2,337	(2,296)
遞延所得稅總額	2,337	(2,296)
所得稅費用	\$ 72,718	\$ 38,491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11年度	110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 換算差額	\$ -	\$ 1,234
確定福利義務 之再衡量數	\$ 113	\$ 27

(3)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1年度(重編後)	110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 稅(註)	\$ 60,753	\$ 50,563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21,034	-
按法令規定不得認列項目影響數	42	135
課稅損失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2,357	2,354
國內轉投資公司已實現投資損失	(4,500)	-
權益法認列國內公司未實現之投 資收益	(5,922)	-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所得	(148)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888)	(18,293)
未分配盈餘加徵	1,738	4,313
其他	(748)	(581)
所得稅費用	\$ 72,718	\$ 38,491

註：適用稅率之基礎係按相關國家所得適用之稅率計算。

2.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1年			12月31日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	\$ 3,859	\$ 370	\$ -	\$ 4,229
未實現退貨負債	7,135	(348)	-	6,787
未實現銷貨毛利	1,303	(307)	-	996
未休假獎金	1,707	(37)	-	1,670
其他	952	238	-	1,190
課稅損失	2,782	(130)	-	2,652
	<u>17,738</u>	<u>(\$ 214)</u>	<u>\$ -</u>	<u>17,524</u>
減：遞延所得稅資產及 負債互抵數	(855)			(572)
合計	<u>\$ 16,883</u>			<u>\$ 16,95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461)	(\$ 2,597)	\$ -	(\$ 3,058)
退休金費用	(601)	-	(113)	(714)
未實現兌換損失	(510)	457	-	(53)
固定資產折舊差異	(1,056)	17	-	(1,039)
	<u>(2,628)</u>	<u>(\$ 2,123)</u>	<u>(\$ 113)</u>	<u>(4,864)</u>
減：遞延所得稅資產及 負債互抵數	855			572
合計	<u>(\$ 1,773)</u>			<u>(\$ 4,292)</u>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備抵跌價損失	\$ 3,482	\$ 377	\$ -	\$ 3,859
未實現退貨負債	7,135	-	-	7,135
備抵銷貨折讓	-	238	-	238
未實現兌換損失	3,214	(3,214)	-	-
未實現銷貨毛利	538	765	-	1,303
累積換算影響數	1,234	-	(1,234)	-
未休假獎金	1,434	273	-	1,707
其他	368	346	-	714
課稅損失	<u>2,824</u>	<u>(42)</u>	<u>-</u>	<u>2,782</u>
	20,229	(\$ 1,257)	(\$ 1,234)	17,738
減：遞延所得稅資產及				
負債互抵數	<u>(1,070)</u>			<u>(855)</u>
合計	<u>\$ 19,159</u>			<u>\$ 16,88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投資利益	(\$ 2,974)	\$ 2,974	\$ -	\$ -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1,535)	1,074	-	(461)
退休金費用	(574)	-	(27)	(601)
未實現兌換損失	-	(510)	-	(510)
固定資產折舊差異	<u>(1,071)</u>	<u>15</u>	<u>-</u>	<u>(1,056)</u>
	(6,154)	\$ 3,553	(\$ 27)	(2,628)
減：遞延所得稅資產及				
負債互抵數	<u>1,070</u>			<u>855</u>
合計	<u>(\$ 5,084)</u>			<u>(\$ 1,773)</u>

子公司 AMTOUCH USA INC. 係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故將該子公司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3. 子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7~111	\$ 44,974	\$ 44,974	\$ 35,509	121(註)

110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7~110	\$ 43,703	\$ 43,703	\$ 33,948	120(註)

註：美國因新冠疫情而通過 Coronavirus Aid, Relief, and Economic Security (簡稱 CARES)，針對屬於民國 107 年至 109 年度三個課稅年度內發生之累積虧損可以前抵 5 年或無限期後抵，且若後抵之課稅年度始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之前，不必受制於 80% 之上限，子公司 AMTOUCH USA INC. 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發生年度為民國 108 年至 109 年度。

4.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1年12月31日 (重編後)	110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05,169	\$ 548

5. 本公司及子公司瑞材與鹽光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皆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二十七) 每股盈餘

	111年度		
	稅後金額 (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編	每股盈餘 (元) 後)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200,807	\$ 38,561	\$ 5.21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396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00,807	\$ 38,957	\$ 5.15
	110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註1)	\$ 231,657	\$ 38,164	\$ 6.07
<u>稀釋每股盈餘</u>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452	
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231,657	\$ 38,616	\$ 6.00

註 1：本公司民國 110 年之併購交易，因係受共同控制，應視為自始即合併，是以本期淨利包括母公司及共同控制下前手權益。

註 2：本公司因組織重組發行新股，故計算加權平均股數時將發行之股數予以計入並追溯計算民國 110 年度每股盈餘。

(二十八)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11年度	110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 其他非流動資產轉入不動 產、廠房及設備	\$ 51,550	\$ 455,790
購置投資性不動產及其他非 流動資產轉入投資性不動 產	2,167	444,806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8,419	477
期末預付土地房屋及設備款	1,028	27,661
期初預付土地房屋及設備款 轉其他應收款	760	6,946
期初預付土地房屋及設備款 轉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560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516)	(18,419)
期初預付房屋及設備款	(27,661)	(272,201)
本期支付現金	<u>\$ 46,307</u>	<u>\$ 645,060</u>

(二十九)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111年			
	長期借款(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長期負債)	租賃負債	存入保證金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280,336	\$ 1,089	\$ -	\$ 281,425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43,127)	(2,130)	2,349	(42,908)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6,478	-	6,478
12月31日	<u>\$ 237,209</u>	<u>\$ 5,437</u>	<u>\$ 2,349</u>	<u>\$ 244,995</u>
	110年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	長期借款(含一年 或 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長期負債)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月1日	\$ 13,000	\$ 12,113	\$ 583	\$ 12,696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3,000)	268,223	(1,171)	267,052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	1,677	1,677
12月31日	<u>\$ -</u>	<u>\$ 280,336</u>	<u>\$ 1,089</u>	<u>\$ 281,425</u>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由董事長及其家族團隊具備主導本集團營運活動之權利，故該團隊為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二)關係人名稱及與本公司之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唐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建基股份有限公司(建基)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公司
意象無限股份有限公司(意象無限)	兄弟公司
華誠國際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華誠)	兄弟公司
村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村田)	兄弟公司
牧人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牧人)	兄弟公司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商品購買：		
關聯企業		
唐威	\$ 21,622	\$ 35,256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公司	-	151
兄弟公司		
意象無限	91,460	112,717
合計	<u>\$ 113,082</u>	<u>\$ 148,124</u>

上開進貨之進貨價格及付款條件係按雙方協議之條件辦理，為月結30至90日內付款。

2. 加工費(表列營業成本)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關聯企業	<u>\$ 939</u>	<u>\$ 964</u>

3. 勞務及設計服務費(表列營業費用)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兄弟公司		
意象無限	\$ 1,635	\$ 2,534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公司	-	2
	<u>\$ 1,635</u>	<u>\$ 2,536</u>

4. 應收票據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關聯企業		
唐威	\$ -	\$ 105

5. 應付帳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8,242	\$ 12,155
兄弟公司		
意象無限	9,297	21,008
	<u>\$ 17,539</u>	<u>\$ 33,163</u>

6. 其他應付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其他應付款：		
兄弟公司		
意象無限	\$ 422	\$ 68

其他應付款主係關係人提供之應付技術服務及材料費。

7. 預付貨款(表列預付款項)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兄弟公司		
意象無限	\$ 3,554	\$ 7,017

8. 財產交易

處分預付房屋款之權利：

	<u>110年度</u>	
	<u>處分價款</u>	<u>處分(損)益</u>
兄弟公司		
華誠	\$ 25,450	\$ 702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1 月 4 日與華誠簽訂不動產買賣權利讓渡書，因出售不動產買賣權利之相關直接成本\$72，帳列處分資產利益減項。民國 111 年度無此情形。

9. 租賃交易－承租人

(1)本集團向華誠及牧人承租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110 年至 113 年，租金係於每月底支付。

(2)取得使用權資產

	111年度	110年度
兄弟公司		
華誠	\$ 5,292	\$ -
牧人	1,186	1,085
合計	\$ 6,478	\$ 1,085

(3)租賃負債

A. 期末餘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兄弟公司		
華誠	\$ 4,348	\$ -
牧人	1,089	1,089
合計	\$ 5,437	\$ 1,089

B. 利息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兄弟公司		
華誠	\$ 32	\$ -
牧人	13	2
合計	\$ 45	\$ 2

C. 存出保證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兄弟公司		
華誠	\$ 500	\$ -
牧人	200	200
合計	\$ 700	\$ 200

10. 資金貸與關係人

子公司鹽光因營運需求於民國 109 年 8 月 12 日向村田借款\$13,000，雙方約定於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前還款，利息係按還款當日向華南銀行借款之機動年利率計算，本集團已於民國 110 年 1 月 14 日全數清償，前述款項依合約約定按鹽光向華南銀行借款之機動年利率計算，民國 110 年度之利息費用為\$6。民國 111 年度無此情形。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6,210	\$ 23,922
退職後福利	263	262
員工認股權	-	687
總計	\$ 26,473	\$ 24,871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土地	\$ 126,229	\$ 126,229	長期借款擔保
房屋及建築	142,834	148,651	"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	202,600	202,600	"
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及建築	236,448	239,041	"
	<u>\$ 708,111</u>	<u>\$ 716,521</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情形。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4 月 26 日經董事會提議通過以下事項：

1. 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決議請詳附註六、(二十五)2. 之說明。
2. 民國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請詳附註六、(十八)之說明。

(二)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 月間陸續處分多筆私募基金，請詳附註十二、(五)之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重編後)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6,900	\$ 88,80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34,601	\$ 372,21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	4,000	10,000
應收票據	395	2,336
應收帳款	199,402	230,507
其他應收款	2,096	3,752
存出保證金	768	258
	<u>\$ 741,262</u>	<u>\$ 619,072</u>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負債		
應付票據	\$ 2,656	\$ 1,246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95,662	125,055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50,204	158,530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 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37,209	280,336
存入保證金	2,349	-
	<u>\$ 485,731</u>	<u>\$ 565,167</u>
租賃負債	<u>\$ 5,437</u>	<u>\$ 1,089</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減少不確定性導致對本公司財務績效之不利影響，本集團承作遠期外匯合約以規避匯率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各單位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各單位透過與公司內各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承作衍生工具以規避財務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內各單位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公司內各單位應透過公司各單位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為管理來自未來商業交易及已認列資產與負債之匯率風險，公司內各單位透過公司各單位採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當未來商業交易、已認列資產或負債係以非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之外幣計價時，匯率風險便會產生。
-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重編後)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 (新台幣)</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113	30.7250	\$ 249,275
人民幣：新台幣	317	4.4118	1,401
日幣：新台幣	15,709	0.2326	3,654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375	30.7250	72,96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954	30.7250	60,037
歐元：新台幣	855	32.7530	29,500
日幣：新台幣	13,590	0.2326	3,161

110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3,172	27.6800	\$ 364,601
人民幣：新台幣	333	4.3446	1,447
日幣：新台幣	13,885	0.2404	3,338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394	27.6800	66,25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460	27.6800	68,093
歐元：新台幣	905	34.5350	31,239
日幣：新台幣	24,887	0.2404	5,983

D. 本集團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貨幣性項目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31,036 及(\$5,768)。

E.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1年度(重編後)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493	\$ -
人民幣：新台幣	1%	14	-
日幣：新台幣	1%	37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600	-
歐元：新台幣	1%	295	-
日幣：新台幣	1%	32	-

110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 3,646	\$ -
人民幣：新台幣	1%	14	-
日幣：新台幣	1%	33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1%	681	-
歐元：新台幣	1%	312	-
日幣：新台幣	1%	60	-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有關權益工具價格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係以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845 及 \$4,440。

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長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公司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算之借款係以新台幣計價。
- B. 於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若借款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 \$1,898 及 \$2,243，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增加。

(2)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依授信政策，公司營運單位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主要信用風險來自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

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信用評等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C. 本集團採用 IFRS 9 係以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為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按貿易信用風險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111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60天	逾期 6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365天以上	合計
群組一						
預期損失率	0.03%	0.05%	0.08%	1.00- 20.00%	50.00-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100,068	\$14,510	\$ 101	\$ -	\$ -	\$ 114,679
備抵損失	\$ 34	\$ 7	\$ -	\$ -	\$ -	\$ 41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60天	逾期 6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365天以上	合計
群組二						
預期損失率	0.06%	0.10%	0.16%	1.00- 20.00%	50.00-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69,294	\$15,474	\$ 7	\$ 64	\$ 50	\$ 84,889
備抵損失	\$ 42	\$ 15	\$ -	\$ 18	\$ 50	\$ 125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60天	逾期 6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365天以上	合計
群組一						
預期損失率	0.03%	0.05%	0.08%	1.00%- 20.00%	50.00%-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128,730	\$ 7,331	\$ -	\$ -	\$ -	\$ 136,061
備抵損失	\$ -	\$ -	\$ -	\$ -	\$ -	\$ -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60天	逾期 6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365天以上	合計
群組二						
預期損失率	0.06%	0.10%	0.16%	2.00%- 40.00%	50.00%-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64,520	\$ 29,632	\$ 24	\$ 264	\$ 18	\$ 94,458
備抵損失	\$ -	\$ -	\$ -	\$ 3	\$ 9	\$ 12

群組一：營運良好，財務透明度高，且以往交易收款情形正常，並經本集團內部信用評等良好之國內外知名廠商。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 0.03% 及本集團給予之授信額度，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

群組二：群組一以外之客戶。

G.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1年		110年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月1日	\$	12	\$	-
提列減損損失		154		12
12月31日	\$	166	\$	12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集團各營運單位執行，藉由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營運資金，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現金流量計畫及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本集團財會部會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 2,656	\$ -	\$ -	\$ -
應付帳款	78,123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17,539	-	-	-
其他應付款	149,782	-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422	-	-	-
租賃負債	4,026	1,463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5,063	15,063	45,190	200,844
存入保證金	-	1,096	1,253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2年內	2至5年內	5年以上
應付票據	\$ 1,246	\$ -	\$ -	\$ -
應付帳款	91,892	-	-	-
應付帳款-關係人	33,163	-	-	-
其他應付款	158,462	-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8	-	-	-
租賃負債	1,100	-	-	-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5,697	15,697	47,091	235,457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基金受益憑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租賃負債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重編後)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36,900	\$ -	\$ -	\$ 36,900
合計	\$ 36,900	\$ -	\$ -	\$ 36,900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型基金	\$ 88,605	\$ -	\$ -	\$ 88,605
衍生工具	-	197	-	197
合計	\$ 88,605	\$ 197	\$ -	\$ 88,802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收盤價	淨值

5.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四) 新冠肺炎疫情對本集團之不確定性影響

本集團配合政府多項防疫措施，除對工作場所及活動場域持續定期消毒，本集團亦持續密切關注疫情發展，除鼓勵同仁及外籍同仁接種疫苗，提升同仁對抗新冠病毒的抵抗力，並採滾動式更新相關應變措施。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度整體營運狀況並無因疫情產生重大影響。

(五) 財務報表重編之理由及影響

1. 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帳上持有 City Credit Investment Bank Limited(以下簡稱「CCIB」)所發行之三檔基金(係透過基金代理機構 CCIB Product Nominees Limited(以下簡稱「CCIB-PN」)所申購)，分別為亞洲策略長期基金(GPI-A)、亞洲策略東方基金(GH3-A)與多元化外幣投資組合(DFSP-A)等，帳列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其帳面金額合計\$105,169(美金 3,423 仟元)。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1 月上旬陸續向 CCIB-PN 申請贖回基金，然 CCIB-PN 未依合約原始約定時間內結算現金交付，經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2 月起多次與 CCIB-PN 溝通，CCIB-PN 表示係因程序問題導致延遲結算，基金仍正常運作交易，並向本集團函覆說明其預計於民國 112 年第二季結算現金交付。因溝通過程均獲得 CCIB-PN 積極與善意之回覆，且依據本集團過去歷次申購與贖回經驗，均未有異常情形發生，此期後期間所發生延後約一個季度的結算，對該基金投資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公允價值的影響非屬重大，據此，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4 日上傳同年 3 月 8 日董事會通過之 111 年度財務報告日前，評估尚無重大明顯直接證據顯示該基金投資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公允價值有顯著下降之情事，非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10 號報導期間後事項(以下稱「IAS10」)規定之報導期間後應調整事項，而係屬於 IAS10 規定之報導期間後非調整事項。惟為使財務報表閱讀者充分了解，乃於財務報表附註重大之期後事項揭露贖回基金帳面價值、基金贖回款以及款項收回情形。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3 月底仍持續與 CCIB-PN 聯繫，要求 CCIB-PN 回覆第二季可實際支付之日期。惟 CCIB-PN 於 4 月 19 日回覆本集團無法確認付款日期；另，本集團於 4 月 21 日獲悉 Labuan Financial Services Authority(簡稱「Labuan FSA」)，係 Labuan 金融機構監管單位)於官網公告 CCIB 為受 Labuan FSA 實施業務限制之其中一個機構，在不合規相關問題解決之前，不得從事被許可的業務活動。鑑於取得新的證據，本集團評估對此基金投資之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公允價值的影響可能重大，由於本集團財務報告公告申報法定期限尚未屆期，為能盡早反映並揭露相關變化讓投資者知悉，本集團審慎評估後，擬認列該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損失並重新編製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2. 各項目變動：

受影響項目	重編前	調整金額	重編後
民國111年12月31日(民國111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 142,069	(\$ 105,169)	\$ 36,900
未分配盈餘	878,476	(105,169)	773,307
其他利益及損失	32,947	(105,169)	(72,222)
稅前淨利	377,589	(105,169)	272,420
本期淨利	304,871	(105,169)	199,702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312,266	(105,169)	207,097
每股盈餘之影響：			
民國111年度	重編前		重編後
基本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 7.93		\$ 5.21
稀釋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 7.85		\$ 5.1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

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十四、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係生產與銷售觸控面板、觸控控制器及驅動程式，係以合併報表內個體之營運結果提供予營運決策者複核，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以集團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僅為單一營運部門。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根據營業收入評估各營運部門之績效，所有營運部門均採用一致之會計政策，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三)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1.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2.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部門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應報導部門損益	\$ 336,702	\$ 262,43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0,887	6,89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u>\$ 377,589</u>	<u>\$ 269,328</u>

(四) 產品別資訊

請詳附註六、(二十)說明。

(五)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365,002	\$ 1,133,733	\$ 291,035	\$ 1,138,445
美國	240,463	29,799	252,563	27,234
大陸	441,856	62	413,509	98
歐洲	313,797	-	265,711	-
其他	50,723	-	74,625	-
	<u>\$ 1,411,841</u>	<u>\$ 1,163,594</u>	<u>\$ 1,297,443</u>	<u>\$ 1,165,777</u>

(六)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對單一客戶銷售金額超過營業收入 10% 以上之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收入	部門	收入	部門
甲公司(註)	\$ 440,790	全公司	\$ 387,295	全公司
乙公司(註)	129,420	全公司	153,082	全公司
	<u>\$ 570,210</u>		<u>\$ 540,377</u>	

註：係集團客戶。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重編後）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無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00	\$ 26,910	-	\$ 26,910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9,990	-	9,990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策略長期基金 GP1-A	無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70,470	45,782	-	-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策略東方基金 GH3-A	無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1,484	20,358	-	-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多元化外幣投資組合 DFSP-A	無	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6,889	39,029	-	-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 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MTOUCH USA, INC.	子公司	銷貨	\$ 115,569	9.69	註1	註1	註1	\$ 4,068	2.36	註2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鹽光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26,245	10.58	"	"	"	28,080	16.32	"

註1：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價格係按雙方協議之條件辦理，收款期間為月結30至75天收款，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註2：此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5及註6)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4)
0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MTOUCH USA, INC.	1	銷貨	\$ 115,569	(註3)	8.19
0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鹽光股份有限公司	1	銷貨	126,245	"	8.94
0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鹽光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8,080	"	1.30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銷售價格係按雙方協議之條件辦理，收款條件為月結30天至75天。

註4：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年度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5：上開揭露標準金額，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係以合併總資產1%為揭露標準；若屬損益科目者，係以合併總營收1%為揭露標準。

註6：此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MTOUCH USA, INC.	美國	銷售觸控面板、觸控控制器及驅動程式等	\$ 27,759	\$ 27,759	900,000	100.00	\$ 66,657	\$ 2,710	\$ 2,710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廣經緯應用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投資事業	14,606	14,606	500,000	100.00	6,307	(1,655)	(1,645)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瑞材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生產與銷售光學貼合膠等	22,500	45,000	2,250,000	90.00	10,217	(10,349)	(9,951)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鹽光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銷售觸控面板、觸控控制器及驅動程式等	97,379	97,379	2,800,000	100.00	128,760	38,145	37,950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唐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軟性電路板、硬質電路板之設計研究開發 製造加工買賣業務	44,005	44,005	2,211,300	45.49	23,633	2,519	1,609	(註)
AMTOUCH USA, INC.	APEX MATERIAL TECHNOLOGY CONDO, LLC, (AMTC)	美國	租賃事業	5,328	5,328	-	100.00	3,965	(64)	(64)	

註：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含逆流交易已、未實現損益之認列及銷除。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大廣為光電(深圳)有限公司	從事電子設備專用設備及零件、電子產品、導電薄膜、玻璃、自動化控制設備及其配件等產品的批發、進出口及相關配套業務	\$ 10,269	係透過廣經緯應用科技有限公司轉投資。	\$ 7,477	\$ 2,792	\$ -	\$ 10,269	(\$ 1,655)	100.00	(\$ 1,645)	\$ 1,707	\$ -	註1及註2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註3)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4)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10,269	\$ 10,269	\$ 943,543

註1：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依據本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2：本表之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及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係依匯出當日美元對新台幣之匯率折算之。

註3：投資金額計美金350仟元，業經經濟部投審會經審二字第10700318590號函、第10800238470號函、第11000066330號函及第11100052790號函核准。

註4：限額係依在大陸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以美金1,000仟元或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淨值之60%計算取高者。

註5：本表相關數字皆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損益科目係以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資產負債科目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20208 號

會員姓名：(1) 潘慧玲
(2) 黃珮娟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705151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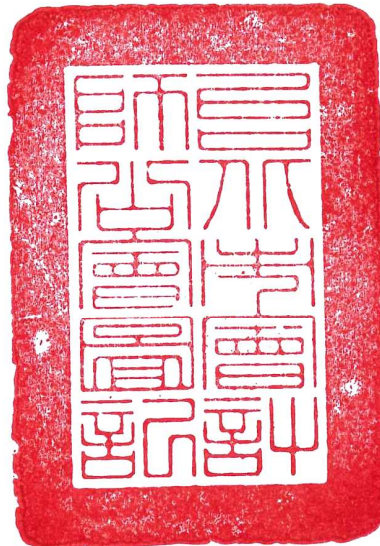
會員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2165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4347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創為精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1 年度 (自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2 年 01 月 06 日